

山西省教育厅文件

晋教职成〔2019〕18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推进职业教育高水平实训基地和 高水平重点专业项目建设的指导意见

各市教育局，各有关职业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全国及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有关部署，我省将建设一批基础扎实、特色鲜明、引领改革的实训基地和重点专业项目，切实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。现就项目建设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建设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围绕服务山西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和就业需要，积极推进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切实提升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的契合度。促进我省职业院校找准定位，与行业企业在人才培养、技术创新、社会服务、就业指导、创新创业、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，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。逐步实现职业院校骨干专业对重点产业的全覆盖，使高水平实训基地和高水平重点专业在人才培养改革、中高职衔接、社会服务等方面发挥示范作用，

带动我省职业教育持续深化改革、强化内涵建设，提升我省职业院校的核心竞争力。

二、建设原则

（一）深化产教融合。校企合作共建专业、共建实训基地、共建技术应用开发中心，推进学校与企业的信息互通、人员互聘、资源共享，构建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，形成德技并修的“双元”育人机制。

（二）强化引领带动。项目建设须强化引领带动作用，推动专业群内相关专业改善办学条件、提升内涵建设水平，带动有关部门、市县财政和行业企业增加投入，引领省内职业院校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高水平实训基地在“改善实习实训条件”任务基础上，应根据学校实际，在其余5项建设内容中选择2项以上进行建设；高水平重点专业在“改善实习实训教学条件”“开发优质教育资源”等2项任务基础上，应在其余4项建设内容中选择3项以上进行建设。

1. 改善实习实训条件。校内高水平实训基地建设，须按照专业（群）做好实训基地的顶层设计，在完成顶层设计后分步实施。要建设与现代企业生产过程（或服务场景）对接的实习实训场景，要引入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设备、新材料，营造与现代企业文化相对接的实习实训文化，要购置与行业企业技术标准、工艺流程、设备水平同步的实训设备。在达到教育部《职业院校专业仪器设备装备标准》合格装备要求的基础上，力争达到示范装备要求。

2. 开发优质教学资源。根据专业特色、人才培养目标、学生特点，与行业、企业共同开发紧密结合生产实际的实习实训教学资源，并确保优质资源进课堂。搭建数字化教学资源平台，不断整合优质教学资源，建设素材配套齐全的数字化教学资源库（含课程标准和教案、课件、微课程、微视频、案例、实训方案和实训指导书、行业标准等）。高水平实训基地应建设3门以上优质实训课程和实训教学资源，高水平重点专业应建设4门以上优质课程和教学资源。

3.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按照“育人为本、全面发展”的指导思想，制定高水平重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组建高水平、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，探索教师分工协作的模块化教学模式。加大专业教师实践技能培训力度，提高教师教育教学和社会服务能力，参与项目建设的专业教师在建设期内每年至少应参加1个月企业实践。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企业专家、工程技术人员、能工巧匠担任兼职教师。校企合作开发2-3本特色校本教材。

4.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。校企共建协同创新中心，对接产业高端技术，为企业工艺改进、流程再造、标准制订和转型发展提供技术服务，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和服务能力。全年横向服务、纵向课题经费到账额保持5%以上的增速，全年社会培训人数、培训收入到账额保持5%以上的增速或年培训量达到1000人次以上。

5. 加强国际交流合作。加强与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交流合作，引进优质职业教育资源。积极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，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，促进中外职业教育交流。开

展国际职业教育服务，承接“走出去”中资企业海外员工教育培训，建设鲁班工坊，推进多种形式的国际交流合作。

6. 建立质量保障体系。在执行国家专业教学标准、专业(类)顶岗实习标准和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基础上，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完善课程标准；优化教育教学管理制度，建立规范有序、全程监控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；健全多元化考核评价体系，加大过程考核和实践技能考核的比重，利用大数据思维构建学生成绩评价体系。鼓励学校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，全面提升管理水平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四、建设要求

(一) 组织管理。各院校要高度重视项目建设工作，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和工作组，完善相关保障措施，保证项目建设质量。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，最大限度发挥项目建设对促进教育教学改革、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。省财政资金下达后，项目院校要组织力量，认真编制《建设任务书》(见附件)，经省教育厅批复后启动建设。

(二) 科学论证。项目建设前须进行深入调研和可行性论证，依据国家及省、市有关部门颁布的产业发展规划，综合考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、行业人才市场需求和企业生产实际情况，对标国内一流院校、一流专业和一流基地，准确定位建设目标，合理确定建设进度，确保高水平实训基地和高水平专业建设质量。

(三) 资金管理。建设期间，应严格执行省财政厅和省教育厅制定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规范资金的预算、支出、决算、审计等各项工作。高水平重点专业建设资金可用于学校实习实训基地仪器设备购置、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、课程标准制订、教

材开发、课程开发、教学资源建设、教育教学改革、教师社会服务能力培训等项目，其中用于设备购置的支出不得超过省财政资金的 50%，用于教师培训的支出不得超过省财政资金的 10%。高水平实训基地建设资金只能用于学校实习实训基地仪器设备购置，与实训基地配套的内涵建设所需经费，由学校自筹解决。

（四）检查验收。高水平实训基地和高水平重点专业项目建设期均为 2 年。项目建设期间，省教育厅和省财政厅将组织专家组依据《建设任务书》和有关规定对项目建设工作进行调研指导、监督检查。项目建设完成后，院校要聘请具有资质的机构对资金使用情况、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资金审计、绩效评价，并提交有关报告。项目建设期满，省教育厅和财政厅将组织开展验收工作，对验收未达标的项目，责令其限期整改，整改期为半年，仍不达标将依法收回财政支持资金。对建设进度缓慢、建设资金被收回且不再自筹资金建设的学校，原则上不再给予项目支持。

附件：2019 年山西省职业教育高水平实训基地/高水平重点专业建设任务书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**2019 年度山西省职业教育
高水平实训基地/高水平重点专业
项目建设任务书**

学校名称_____

专业名称_____

专业代码_____

填报日期_____

山西省教育厅 制

说 明

1. 请各项目院校在封皮选择“高水平实训基地项目建设任务书”或“高水平重点专业项目建设任务书”，并如实填写《任务书》内所有内容；
2. 各级项目进度均须明确年度目标、可监测指标及经费预算；
3. 《任务书》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；
4. 该《任务书》须经省教育厅批复后方可实施。

1. 项目院校基本情况简表

学校名称				办学层次	高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中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联系地址				邮政编码		
项目负责人		手机		传 真		
学校网址						
全日制 在校生数		占地面积 (平方米)	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	
实训室数		实训场地面积 (平方米)		实训设备总值 (万元)		
专任教师数		高级职称 教师数		“双师型”教 师数(比例)		
校外兼职 教师数		2019年毕业生 数/就业率		2018-2019学 年承担社会培 训人次		
学校主干专业名称		学制	2019年 招生数	2019年 在校生数	2019年 毕业生数	
1.						
2.						
3.						
4.						
5.						

注：该表中所有数据的时间节点为2019年8月31日。

4. 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（2000 字以内）

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应包括调研对象、调研内容、调研方法、调研分析、调研结论、对策与建议。

其中，调研对象要求如下：

（1）行业调研（资料内容、并注明资料的出处、发布资料的单位、发布时间）

（2）企业调研（调研企业不少于 10 家、采用座谈会和问卷调研方式，问卷的问题不少于 10 个）

（3）同类学校调研（调研有相同专业的中职学校不少于 6 所、3+2 和对口升学等高职职业院校 2 所、本科院校 2 所，采用座谈会和问卷调研方式，问卷的问题不少于 10 个）

（4）本校本专业毕业生调研（毕业生调研每届不少于 20 人、调研近三届的毕业生，采用座谈会和问卷调研方式，问卷的问题不少于 10 个）

5. 建设总体目标及分年度建设目标（1000 字以内）

5.1 项目建设总体目标

5.2 项目建设分年度建设目标（结合建设子项目分项说明）

6. 项目建设进度表

子项目名称	建设基础	建设内容	2020年8月 (预期目标、检查要点)	2021年8月 (预期目标、验收要点)
改善实习实训教学条件	1	1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2	2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3	3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
开发优质教学资源	1	1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2	2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3	3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
深化教育教学改革	1	1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2	2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3	3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
提升社会服务能力	1	1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2	2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3	3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
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	1	1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2	2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3	3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
建立质量保障体系	1	1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2	2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	3	3	预期目标: 检查要点:	预期目标: 验收要点:

8. 建设方案概述（2000 字以内）

8.1 建设基础

8.2 建设思路

8.3 重点建设内容

8.4 经费预算

8.5 主要保障措施

9. 批复意见

同意建设

山西省教育厅

201 年 月 日

联系部门	省教育厅职成处	电话	0351-3046505
传真	0351-3193088	电子邮箱	sxzjxmjs@163.com